

证券代码: 002324

证券简称: 普利特

公告编号: 2016-055

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 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 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普利特	股票代码	00232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储民宏	钱丽娟	
电话	021-69210096	021-69210096	
传真	021-51685255	021-51685255	
电子信箱	chumh@pret.com.cn	qianlj@pret.com.cn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 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434,083,057.22	1,339,452,297.78	7.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66,020,926.76	157,550,665.58	5.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52,504,928.46	153,215,247.70	-0.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026,607.28	-40,333,217.02	105.0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1	0.58	5.1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1	0.58	5.1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66%	9.56%	-0.9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008,142,534.95	2,918,170,146.42	3.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988,517,267.93	1,839,579,652.59	8.10%

(2)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608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普通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周文	境内自然人	51.43%	138,852,000	104,139,000	质押	33,000,000
郭艺群	境内自然人	4.35%	11,754,000			
云南惠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3%	6,300,000			
周武	境内自然人	1.16%	3,127,500	2,345,625		
卜海山	境内自然人	1.13%	3,037,500	2,278,125		
张祥福	境内自然人	0.61%	1,648,937	1,386,703		
云南泮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4%	1,447,300			
孙丽	境内自然人	0.52%	1,405,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低碳新经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0%	1,360,122			
申万宏源证券－民生银行－申万宏源证券普利特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47%	1,276,2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周文、张祥福、卜海山、周武均为有限售条件股东，其中周文是公司实际控制人，周文、郭艺群为夫妻关系，周文、周武为兄弟关系，张祥福、周武是公司现任董事及高管。未知公司其他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3) 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中国汽车市场2016年上半年呈现稳定增长趋势。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2016年上半年，汽车产销分别达到1289.22万辆和1282.98万辆，同比增长6.47%，和8.14%，增幅分别比上年同期提升3.83个百分点和6.71个百分点。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既定发展战略与经营计划，围绕关键技术和重大持续改进项目聚焦增长，继续加强技术创新与产品开发，服务与聚焦优质目标市场，对标精益生产，实施供应链完善与成本优化，坚定推进WPR国际化协同与欧洲市场开发准备，加强未来团队梯队建设培养，在中国经济L型底的不利情况下，各项经营发展继续保持良好发展态势，实现主营收入与净利润指标双增长。

报告期内，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全资子公司浙江普利特“年产十五万吨汽车用高性能环保型塑料复合材料生产项目”各项建设工作全面启动。该项投资有助于解决公司产能不足，可以更好地满足东部市场快速增长的需求，并通过便捷的物流网络服务其他地区市场客户增长需求。规模化生产会提升公司经济效益，促进经营效益增长，同时提高公司综合竞争优势和抗风险能力，是公司保持持续较快发展的重要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中国证监会于2016年7月8日出具了《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61716号）；于2016年8月4日出具了《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161716号），目前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正按照反馈意见的要求，积极推进相关工作，将在规定期限内及时准备有关材料并报送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构成及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化，各项主营业务进展顺利。报告期，公司共实现营业收入143,408.31万元，同比增长7.06%。营业成本105,351.26万元，同比增长3.36%。收入成本增长主要是销售增长所致，同时产品价格下降的情况下，公司通过实施成本优化计划，在一定程度上保证的成本增长幅度低于收入增长幅度；销售费用5,576.67万元，同比增长73.91%，主要是运费增长及结算方式变化所致；管理费用10,788.85万元，同比增长23.77%，主要是研发费用及员工薪酬增长所致；财务费用增长2,819.13万元，同比增长47.15%，主要是利息支出及汇兑损益增长所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02.66万元，同比增长105.02%，主要是公司加强贷款收回力度所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398.57万元，同比增长94.65%，主要是同期收购美国WPR公司所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963.76万元，同比下降90.63%，主要是去年收购WPR并购贷款及本年度实施2015年度利润现金股利分配所致。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4)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上海普利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周文

2016 年 8 月 24 日